

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

关于组织参加第24届江苏省“师陶杯” 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区教师发展中心（教科所）、江北新区教育发展中心、市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：

根据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（苏教科院〔2025〕15号）《关于举办第24届江苏省“师陶杯”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结合目前南京市教育系统实际情况，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组织全市教师参加本次评选活动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评对象

全市从事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的在职教师、教育管理人员、教科研人员等。薄弱地区、乡村学校老师参评适当优先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本次评选活动的主题是：创新教育教学行动路径 夯实教育强国建设基点。参评文章须紧紧围绕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确定的重大主题与重点任务，扎根学校教育教学实践，从立德树人、育人方式、学校管理、课程教学、教师发展、学生成长、教育评价、教育数字化等方面进行研究阐释，力争解决教育教学的真问题，做

有科学方法支撑的真研究，出变革实践管用的真成果。本届文章选题范围和内容分类如下：

1. 学前教育类：幼儿园课程游戏化，托幼一体化，学前教育免费，学前教育生源变动的应对策略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等。
2. 中小学教育类：提升学校教育思政引领力，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，实践育人、网络育人，新课程实施与教学改革，新教材解读与使用，基础教育教研方式变革，跨学科主题学习、大概念教学、学科实践、“教—学—评”一致性等课改重要主题的理解与实践，人工智能促进教育教学变革，教育家精神与教师队伍建设，小班化教学、STEM教育、创造力素养和创新素养培养等。
3. 职业教育类：职业教育课程思政建设，产业转型升级背景下高技能人才培养，人工智能赋能职业教育课堂变革，职普融通实施路径，产教融合体系建设，校企合作方式创新，职业学校高水平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中国特色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等。

4. 特教类不限范围。

三、参评要求

1. 文章体裁。参评文章须围绕规定主题，符合学术规范，可以是教育基本理论探讨、教育重大问题研究，也可以是教育、教学、科研实践创新成果、调查研究报告等。文章应深入研究、注重实践，选取创新主题，呈现典型实践，解决真实问题，总结内在规律，凸显科学性、实践性、逻辑性。突出一个侧重点，切忌面面俱到、泛泛而谈，避免写成工作总结或工作汇报。

2. 格式。不能以图片形式显示文字。有200字以内的摘要和3—5个关键词。引文要准确无误。注释及参考文献按通用学术规范格式编写，其中注释需每页编号，统一用脚注。文章格式设置为：标题三号黑体，一级标题四号黑体，二级标题小四号楷体，正文小四号宋体，行距

1.5 倍。篇幅5000字左右为宜。

3. 每位老师只能有一篇文章参评，且文章作者仅限一人。文章须隐去个人信息，出现个人信息的，一律取消参评资格；曾参加过全省“师陶杯”教育科研论文评选并获奖的文章不得再次参评；已参加其他省级及以上文章评选的文章不得参评；已在国内外期刊公开发表的文章不得参评；使用人工智能工具进行写作的文章不得参评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参评文章需要经过中国知网“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”检测，“总文献复制比”要求不超过20%。

2. 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3. 登陆南京教科所平台网报文章的时间为6月26日16点至7月9日16点。

4. 经南京市教科所推荐参加省“师陶杯”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的作者需按照相关要求报送省级网络平台。请作者填写正确的联系方式：手机号码、电子邮箱、QQ号，并在7月持续关注手机短消息、电子邮件、QQ信息等，以免影响参评。

5. 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将对参评文章进行学术不端查重检测，检测结果将作为是否推荐的重要依据。

五、其他

如有未尽事宜，请联系南京市教育科学研究所教师发展研究室李老师、张老师：025-82212595，025-82212026；或者发邮件至邮箱2045124848@qq.com



附件：24届全省“师陶杯”教育科研论文评选活动网上申报操作手册